

江西财经大学常见问题一回一答

1. 考试相关

1.1 问：缓考什么时候可以申请？

答：缓考须在考试开始前 24 小时申请（包含院考）。

1.2 问：哪些情况能够申请缓考？

答：1、生病住院的 2、家中至亲亲人去世的 3、体育由于身体原因无法参加考试的 4、写字的手受伤无法答题的。

1.3 问：缓考申请流程是怎样的？

答：1、手写纸质申请，包含个人基本信息、申请缓考的原因、理由、申请的课程名称课程号等，班主任、学院分管学生工作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学院党委公章。

2、材料附件（如：医院病历，入院或出院小结，父母生病的同样，如果至亲亲人去世须提供死亡证明或火化证明）。

3、以上两材料准备好后扫描，在网上缓考通道申请并上传附件。
（材料原件交学院，教务处批准的在下学期开学后由学院统一交运行科）

4、学生所属学院在网上缓考通道审核。

5、教务处在网上审批。

1.4 问：新系统考条在哪里打印？

答：进入新版教务系统后，在考试安排处打印考条。

1.5 问：补考什么时候考试？

答：补考通常时在各学期初考试，具体时间见补考通知。

1.6 问：补考分数是取卷面分数吗？

答：补考分数超过 60 分计 60 分未超过 60 分的按原分数计分。

1.7 问：四六级信息错误，在哪里可以修改？

答：本人携带证件到教务处运行科，由教务处老师给与修改。

1.8 问：四六级成绩证明书遗失，如何补办？

答：四六级成绩证明只能由国家四六级考试中心补办。

2. 选课相关

2.1 问：新的选课地址是什么？

答：新的选课地址是 <http://xk.jxufe.edu.cn/>。

2.2 问：新选课系统的登录方式是什么？

答：有 2 种登录方式：

1) 通道 1 的账号是一卡通号，初次登录请变更密码，密码要求须同时含字母和数字，长度大于等于 8 位。

2) 通道 2 的账号是一卡通号，密码为统一身份认证的门户密码。

注：两种登录方式，密码不通用，请勿混淆。

2.3 问：选课密码忘记了怎么办？

答：1) 若是通道 1 的密码忘记了，请在通道 1 界面的忘记密码中修改。前提条件是需要在教务系统中注册手机号码。

2) 若是通道 2 的密码忘记了，请在通道 2 界面的忘记密码中修改。

3) 如果无法在忘记密码中成功修改密码，则拨打电话
0791-83816097 申请重置密码。

2.4 问：通道 1 密码中的手机号在哪里注册？

答：登录系统后，在“学籍信息”的增改个人信息模块中填写联系电话。

2.5 问：通道 1 系统登录提示密码错误 5 次，被锁定账号怎么办？

答：请电话联系 83816097 解锁账号。

2.6 问：通道 1 系统登录提示账号被禁用怎么办？

答：请电话联系 83816097 启用账号。

2.7 问：我的机器为什么无法访问选课系统？

答：可能机器或路由器的网络设置有问题，请使用路由器的默认设置（不要输入任何参数），或者将路由器、电脑网卡 DNS 服务器设置为 218.87.6.206, 210.35.207.8。

2.8 问：我在选课期间修改了密码，用新密码后仍然不能进入系统？

答：选课期间建议不要修改密码，由于系统设置缓存机制，修改密码后不能立即更新。如果必须修改，修改后登录系统时请多刷新几次。

2.9 问：一个账号多头登录问题

答：一个账号只能在一个浏览器上登录，后登录的账号登录成功后，先前已登录的账户将被顶下线。

2.10 问：为什么我不能进行选课？

答：影响选课的原因主要有三个：

1) 选课前必须先结束评教，如有评教问题请联系教学质量科。

(0791-83816362)

2) 若欠缴学费，先持学院盖章的申请到财务处开通选课资格。

(0791-83816423)

3) 若提示不在校，则联系教务信息科解锁选课。(0791-83816097)

注：因选课一般安排在周末，教务处质量科和财务处不上班，所以请务必在选课前处理好前两个问题。结束评教或财务处开通选课资格后，需等待 20 分钟（系统数据同步）才可以选课。

2.11 问：选课方式是怎样的？

答：每位学生都需要经历两轮选课：

第一轮：培养方案中对应选课学期的课程（含必修和选修），以及需重修（不及格）的课程。

注：优先选培养方案中的必修课

第二轮：所有课程，含第一轮中的课程、外专业课程与公共任选课。

注：多余的课程容量开放给全校学生选择

2.12 问：第一轮选课我应该怎么选？

答：第一轮选课可以在选课界面中的选课（按开课计划）中选择。选课（按开课计划）模块将提供你培养方案选课学期应修的课程列表（含必修课和选修课）。

2.13 问：第二轮选课我可以选什么课程？

答：第二轮选课在网上选课界面中的[选课\(外年级/专业\)](#)模块中选择，可以选择第一轮开放的课程、外专业课程与公共任选课。

2.14 问：重修课能选刷分重修的课程吗？

答：重修界面中只能选择不及格的重修课程(选课学期已开课程)，若想要选择刷分重修的课程只能在第二轮的[选课\(外年级/专业\)](#)模块中选择。

2.15 问：我应该在哪儿查看选课学期全校开设的课程？

答：在网上选课页面中的课程安排明细模块或公共查询中可以查询到选课学期开设的全部课程。

2.16 问：我要如何退选之前选的课程？

答：可以任意一个选课模块（选课（按开课计划）、重修选课、选课（外年级/专业））中退课，也可以在网上选课中的退选模块中统一退课。

2.17 问：如何查看选课结果？

答：可以在网上选课页面中的选课结果模块中查看。

2.18 问：选课的同时，需要选教材吗？

答：选课的同时要选教材，系统会自动提示。根据《江西财经大学本科生教材建设与选用管理办法》（江财教务字〔2019〕12号）规定：“3+7+X”主干课程和思政课程必须选用教师指定的纸质教材；上级有关部门有要求的课程和各学院确定的与职业资格证书相关的课程可以指定相应的纸质教材；其他课程，鼓励学生自愿选择教师指定的纸质教材。

2.19 问：本次选课，如何选教材？

答：在选课时，系统会自动提示勾选教材，不勾选教材不能提交。

2.20 问：新版教务系统最大的变化是什么？

答：新版教务系统最大的变化是学号和课程代码变化。

1) 学号统一以一卡通号（10 位，22 开头）为主。

2) 课程代码由原来的 5 位数升级为 10 位数，其编码规则如下：

课程代码总位数设为 10 位：。其中，A 表示课程层次代码；B 表示课程性质码；CDE 表示部门代码；FGHI 表示顺序码；J 表示课程学分。

A 表示课程层数代码：0--预科生课程；1-4--本科课程；5-7--硕士课程；8-9--博士课程。

B 表示课程性质码：0--普通课程；2--实训课程；3--实习、毕业论文、课外实践等实践类课程；4--大学英语四六级；5--校级慕课课程；6--外校网课（超星和智慧树）；7--跨校选课课程；8--各类讲座；9--团委军事课程。

CDE 表示部门代码

FGHI 表示顺序码，由各部门分组后，从“0001”开始流水号编号。

J 表示课程学分，课程学分采用向下取整，如 0.25, 0.5, 0.75 的学分，向下取 0 标号。

2.21 问：在第一次选课中，为什么我的选课（开课计划）的列表中没有课程可以选？

答：有少数几个专业的数据存在问题，目前已经修复完成。如果还存在选课（开课计划）中没有看到培养方案课程的学生，请电话咨询 0791-83816097。

2.22 问：为什么面向我们行政班的课，其他班也可以选进去？

答：由于该门课程开班数不够，这门课允许培养方案中对应选课学期课程的学生选择。

2.23 问：我并没有按照培养方案对应学期的要求选课，那本学期还能选我之前没修的课程吗？

答：可以，但只能在第二轮选课中选择。

2.24 问：我在操作新系统的时候，突然系统提示我被锁屏 1 分钟，这是为什么？

答：为了防止恶意刷屏，系统自动检测刷新频率，点击动作不能过于频繁。

2.25 问：我有课程挂科需要重修，为什么在重修列表中看不到我需要重修的课程？

答：重修列表只会显示选课学期已开设，同时与原课程代码相符的课程并该成绩不及格的课程，建议在第二轮选课中选择相应课程。

2.26 问：在选课时间节点前，我可以提前登录系统吗？

答：可以，建议提前 5-20 分钟登录系统，以减轻因同时登录引起的服务器负担。

2.27 问：因特殊原因错过了应修学期（以前）应修的且本次选课未选到的必修课程，怎么办？

答：报学院教学秘书收集汇总，由学院教学秘书在选课结束后报教务处运行科，经研究核实情况后给出解决方案：

1) 达到开班人数，与相应学院协商增设班级；

2) 未达到开班人数，在教室和课程允许在情况下增加相应课程的开课容量。

2.28 问：我在选教材的时候，部分课程锁定了教材，这是为什么？

答：班级名中带有主干或思政的选课班是必选教材的。

2.29 问：选课系统里的任选课是什么意思？

答：任选课是指开设给全校学生都可选修的课程，只要与培养方案的课程一致，即可认定为培养方案中相应的课程类型。

2.30 问：可选课程列表中的课程类型与培养方案的课程类型不一致，可以选吗？

答：可以选。课程列表中的课程类型只是开课参考类型，不做为毕业资格审核数据，最终该课程的课程类型以培养方案对应的课程类型为主。

2.31 问：选修的课程为非主干课程，会影响毕业吗？

答：不影响。主干信息以培养方案中的课程标识为主，与该课程开设是否为主干无关。

2.32 问：校级慕课是不是既算慕课学分又算通识选修课学分？

答：是的，例如修读了4个学分的校级慕课，既完成了毕业资格审核校级慕课的要求，又算4个通识选修课学分。

2.33 问：校级慕课如果替换成了对应的线下必修课，是不是还算慕课学分？

答：是的，例如修读了 2 个学分的校级慕课，校级慕课替换成对应线下必修课，该门课程计算为 2 个必修课学分，毕业资格审核中校级慕课计算为已获得 2 个慕课学分。

2.34 问：课表中班级信息为什么显示不一样？

答：有些课程班级信息显示为 11 位（如 04000141-001），有些课程班级信息显示为 3 位（如 002）。两个班级代码其实是一致的，以最后 3 位为标准。

3. 转专业相关

3.1 问：转专业有什么限制？

答：1. 江西省二本批次专业录取的学生不能转入一本批次录取的专业。艺术、体育类学生不能转入其他类各专业。

2. 参加高考时为文史类的学生不能转入纯理科类专业，参加高考时为理工类的学生不能转入纯文科类专业。

3. 外国语言文学类保送生不能转换专业。

4. 涉外专业因学习困难要求转出的学生，以及高收费专业因家庭经济困难要求转出的学生，均须参加本次考试，并按相同规则录取。

3.2 问：哪些学生有转专业的资格？

答：学院依据本院实际拟定办法，审核确认学生转出资格，但允许转专业大类资格的学生数不超过本年级该专业大类总人数的 25%。申请转入工商学院创业实验班和国贸学院创业实验班的学生数包含在上述 25%的限额内。

3.3 问：转专业考试考哪些科目？

答：1. 申请转入的专业大类属于经济、管理、理学、工学等学科者（归为 A 类），转专业大类考试科目为英语、微积分。

2. 申请转入的专业大类属于法学、文学、教育学等学科者（归为 B 类），转专业大类考试科目为英语、大学语文。

3. 工商学院和国贸学院创业实验班只允许接受其他学院符合资格的学生申请，且接受人数达到 30 人方可开班。创业实验班录取工作由所在学院组织完成，不需参加学校组织的统一转专业大类考试。

3.4 问：转专业考试综合分数如何计算？

答：综合分数=高考加权分×40%+第一学期已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30%+转专业大类考试成绩（百分制）×30% 具体公式见每年转专业大类通知。

4. 毕业相关

4.1 问：毕业生毕业证、学位证遗失

答：1、持本人身份证前往档案馆，查询本人档案，然后开具学位证、毕业证证明。原件找到后依然有效

2、如果还需学历学位证书，带两张两寸照片到运行科（83816509）找邓剑老师，办理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位证书上有新的证书编号，办理证明书后，原件无效

4.2 问：未参加学校统一毕业图像采集的学生，如何自行采集毕业图像？

答：未参加学校统一毕业图像采集的毕业生，自行采集的一切后果，自行负责。学校的名称：江西财经大学；学校的代码：104211. 可自行登录以下网址：<http://www.xinhuaedu.com/#/home>。按照网站提示进行操作，上传合格的电子照片自行进行网上图像采集。一切问题需自行联系网站的客服或相关人员。2. 也可联系当地新华社分社进行补拍。采集完毕后在4月份之前将新华社分社寄回的照片交到教务处信息科，纸质照片要与学信网的照片一致。

4.3 问：毕业生毕业证、学位证遗失了，该怎么办？

答：1、持本人身份证前往档案馆，查询本人档案，然后开具学位证、毕业证证明。原件找到后依然有效。

2、如果还需学历学位证书，带两张两寸照片到运行科（83816509）找邓剑老师，办理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位证书上有新的证书编号，办理证明书后，原件无效。

4.4 问：学信网学籍信息有问题，应该找哪里处理？

答：学信网学籍问题找学籍管理部门（当前学籍管理部门是招生就业处）。

4.5 问：毕业资格审查中加权成绩和普通加权成绩不同，它是怎样计算的？

答：毕业资格审查中采用的是主干加权成绩，算法为 70%的主干课程加权成绩+30%的非主干加权成绩，慕课、实践类课程不算加权成绩，尔雅、智慧树课程只算 2 个学分的非主干加权成绩，课程范围为全部及格课程。

4.6 问：毕业资格审查中学位证要求加权达到多少分？

答：加权分达到 70 分即可。艺术类、体育类、留学生专业加权成绩达 60 分即可。

4.7 问：毕业资格审查中学位证英语要达到什么标准？

答：完成培养方案中的四六级考试要求或者英语加权分达到 70 分即可。艺术类、体育类、留学生专业英语加权成绩达 60 分即可。边远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地生源的少数民族学生英语加权分达 60 分及以上。新疆、西藏地区的维吾尔族、藏族的学生英语加权分达 60 分及以上。

4.8 问：四六级通过标准是什么？

答：四六级成绩达 425 分及以上。边远地区少数民族聚居地生源的少数民族学生四六级成绩达 390 分及以上。新疆、西藏地区的维吾尔族、藏族的学生四六级成绩达 355 分及以上。

4.9 问：计算英语加权是哪些课程？

答：培养方案中语言类模块的英语课程。

4.10 问：完全按照培养方案修读完所有课程，但是还是没有达到要求学分，这是什么原因？

答：毕业论文、毕业实习、学年论文、课外科研实践活动等课程不需要选课修读，完成后由学院给与分数。

4.11 问：毕业资格审查中慕课学分有什么要求？

答：慕课学分需要达到 4 分。

5. 成绩相关

5.1 问：如果一门课修了 2 次，成绩单怎样显示分数，加权怎么计算？

答：成绩单中同名课只显示一次，课程成绩显示在最高分的学期，加权计算该门课的最高分。

5.2 问：普通加权成绩是怎么计算的？

答：普通加权成绩的算法为
$$\frac{\sum \text{课程学分} * \text{课程成绩}}{\sum \text{课程学分}}$$
，慕课和实践类课程不算加权成绩，尔雅、智慧树课程只算 2 个学分的加权成绩，课程范围为全部及格课程。

5.3 问：主干加权如何计算？

答：主干加权成绩=70%的主干课程加权成绩+30%的非主干加权成绩，慕课、实践类课程不算加权成绩，尔雅、智慧树课程只算 2 个学分的非主干加权成绩，课程范围为全部及格课程。

5.4 问：分流加权如何计算？

答：分流加权成绩=
$$\frac{\sum \text{课程学分} * \text{课程成绩}}{\sum \text{课程学分}}$$
，慕课、实践类课程不算加权成绩，尔雅、智慧树课程只算 2 个学分的非主干加权成绩，课程范围为所有课程（含不及格成绩）。

5.5 问：如果申请了缓考，那么最终成绩是怎么计算的？

答：申请缓考后，成绩为缓考考试的卷面成绩。

5.6 问：研究生推免使用的是哪种加权成绩？

答：研究生推免使用的是主干加权成绩。

5.7 问：新系统中哪个模块能够查看到自己的成绩？

答：新版教务系统—学业成绩中可以查看自己各学期的成绩。

5.8 问：哪些少数民族可以享受成绩认定政策吗？

答：原则上在西藏、青海、新疆、宁夏、内蒙古、广西、贵州、云南省区内少数民族集中居住的县、州、旗等辖地招收的非汉、满、回族学生视为少数民族。具体少数民族身份的认定由学工处依据该生在高考报名表中填报的记载出具证明或该生居住地派出所出具的证明

5.9 问：少数民族可以享受怎样的成绩认定政策？

答：（1）少数民族学生修读“大学语文”、“大学英语 I、II、III、IV”、“微积分 I、II”、“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计算机应用基础”、“微机操作”、“数据库应用”等 12 门公共基础课程的考核成绩在 60 分（含 60 分）以上的依实际分数录入成绩表；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的以原成绩乘以 1.4 的系数所得结果（超过 60 分的以 60 分计）录入成绩表。（43 分以上）。

(2) 来自新疆、西藏地区的少数民族（维、藏族等）学生的必修课（不含（1）中所列课程）、限制性选修课的课程成绩在 60 分（含 60 分）以上的依实际分数录入成绩表；课程成绩低于 60 分的以原成绩乘以 1.2 的系数所得结果（超过 60 分的以 60 分计）录入成绩表。（50 分以上）

5.10 问：少数民族什么时候办理成绩认定？

答：教务处会在每年 3 月份和 9 月份根据学工提供的少数民族学生名单来处理少数民族的成绩，符合认定政策的都会处理，少数民族学生不需要办理手续。

5.11 问：港澳台学生可以享受怎样的成绩认定政策？

答：港澳台学生享受和新疆西藏的少数民族同样的政策。

5.12 问：高水平学生什么时候办理成绩认定？

答：每年 9 月份将相关获奖材料交体育学院签字汇总，由体育学院交给教务处处理。

5.13 问：ACCA 考试能认定哪几门课程？

答：具体课程包括七门课程，F 阶段的 F6-Taxation、F7-Financial Reporting、F8-Audit and Assurance、F9-Financial Management 和 P 阶段的 ACCA Strategic Business Leader (SBL)、ACCA Strategic Business Reporting (SBR)。

5.14 问：ACCA 考试能多少分才能认定成课程？

答：通过 ACCA 全球统考，成绩合格，取得 ACCA 官方颁发的课程证书。ACCA 全球统考每门课程满分 100 分，50 分视为及格分。考试超过 50 分才能认定为学校的课程成绩。

5.15 问：ACCA 考试成绩计入到课程中是多少分？

答：1. F 阶段课程（F6、F7、F8、F9）成绩按全球统考成绩乘以 1.2 的系数所得结果（超过 95 分的以 95 分计）计入。

2. P 阶段课程（P1、P2、P3）成绩按全球统考成绩乘以 1.4 的系数所得结果（超过 95 分的以 95 分计）计入。

5.16 问：ACCA 考试成绩计入流程是怎么操作的？

答：1. 学生填写《江西财经大学 ACCA 课程学分认定表》，并提供相关成绩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2. 学院汇总学生申请，审核材料的真实性，并签署意见。

3. 教务处审核后，由教务处信息管理科根据方法折算后成绩统一录入本科学分制教务系统。

5.17 问：参加 ACCA 全球统考，且同学期正在校内修读的相同课程（经过退改选后仍然保留），如何计算成绩？

答：学生需参加学校正常的教学和考试，按实际考核结果计入成绩。

5.18 问：第二学士学位的课程免修需要达到什么条件？

答：1. 申请免修的课程必须是未修课程。 2. 申请免修的课程与已修课程（第一学士学位）应满足：（1）课程名称相同或相近；（2）

教学内容基本相同；（3）学分不低于申请免修课程；（4）成绩 70 分以上。3. 实践类课程（含毕业论文）不得申请免修。

5.19 问：第二学士学位的课程免修分数上限是多少？

答：免修课程总学分累计不得超过教学计划规定的总学分的 15%。

5.20 问：第二学士学位的课程免修申请怎么操作？

答：学生向现就读学院提出申请，填写《江西财经大学第二学士学位课程免修申请表》，提交已修课程成绩证明（原件，需加盖原学校教务处公章和现就读学院公章），由现就读学院审核签字盖章后，交教务处信息管理科统一处理。同时在线上提交申请，信息科在接收到线下纸质材料后线上审核课程。

5.21 问：转专业学生小学期在原学院修读，但老师录成绩时人已经在新学院，原学院课程无法录成绩，怎么办？

答：学生在教务处网站 jwc.jxufe.edu.cn 中下载专区-各种申请中下载江西财经大学成绩补登表，根据成绩补登表中的要求填写并准备相应附件，补登表和相应附件需要学院教学院长签字，盖学院公章。材料准备完毕后交由教务处信息科处理。

6. 学分替换相关

6.1 问：学分替换流程是怎样的一个流程？

答：学生在新版教务系统的学业成绩-申请课程环节替代中做学分替换申请，替代页面中左侧选择学生已修的课程，右侧选择需要替代

的课程，选择后点击向下箭头完成申请。申请后由替代课程归属学院的教学院长审核，再由教务处副处长审核。两次审核都通过后，学分替换成功，过一天后将在自助打印机中显示出替代后的成绩。

6.2 问：成绩替换的原则是什么？

答：1、不得用低学分课程冲抵高学分课程；2、不得用非涉外类课程冲抵涉外类课程；3、体育1、2、3、4不能用其他的课程冲抵；4、学分替换的模式只限于“一冲一”、“一冲多”、“多冲一”三种，不接受其他成绩替换模式；5、选修课不需要办理学分替换；6、网络课程（超星尔雅和智慧树）不能办理学分替换。

6.3 问：新系统中归国学生国外成绩怎么认定成国内成绩？

答：（1）登录教务管理系统后，点击“交换学习”按钮，进入交换学习页面。确认存在申请项目和离校办理记录。若不存在请拨打83816097告知教务处信息科老师出国项目信息。（2）在系统中填写国外修读课程处和修读课程相应的成绩。提交完毕后，等待国际处的老师审核成绩。（3）成绩审核完成后，在对应交换学习成绩页面处填写冲抵信息。（4）等待审核。分别由国际处-学院-教务处作三道审核，审核状态在已认定交流学习课程成绩的最右处，审核成功则可以查询到冲抵后成绩。

7. 免听相关

7.1 问：申请课程免听需要达到什么条件？

答：已学课程加权平均成绩在 80 分以上，或在本专业年级排名前 20% 的学生，具备申请免听的基本资格。每位学生每学期免听课程门数不得超过两门。

7.2 问：学生申请课程免听的流程是什么？

答：1. 申请免听课程的学生必须在选课系统中选入课程。

2. 符合申请要求的学生于开学第一周内向课程所在学院提交申请，填写《江西财经大学课程免听申请表》（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3. 课程所在学院组织审核学生申报资格，经任课老师同意后，由教学副院长签字，学院统一收集后于开学第二周内提交教务处教学质量科备案。

4. 申请免听的学生应按照课程要求，参加课程实验、期末考试。未参加考试者以零分计。

5. 免听课程成绩以期末考试成绩为准，参加了实践环节课程的学生，实践环节部分可适当计入其最终成绩，但实践环节成绩不超过 20%。

8. 学生评教相关

8.1 问：大四及以上学生还需要评教吗？

答：不需要评教。

8.2 问：评教系统一般开到什么时候？

答：评教系统一般开到下学期选课正选开始的前一天。

9. 教室借用相关

9.1 问：学生可以申请借教室吗？

答：当前学生无法申请借教室，只有老师可以申请借教室。

9.2 问：当前借教室的流程是怎样的？

答：老师在登录系统后，在教学安排—申请临时活动中申请教室。提交申请后，由部门负责人审核，再由教务处教室管理员审核，审核完毕后借教室成功。